与签批合同文本一致

部门负责人： 签字日期：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电梯维修(二期)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277

签署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 河 南 经 贸 职 业 学 院 承包人(乙方) :河南巨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自愿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 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电梯维修项目(二期)。

2、工程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3、承包范围及内容要求：招标文件、货物采购清单的所有内容。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保质量，保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7月2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3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40 天(电梯采购进场时间180天，施工安装60天)。工期 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 天数为准。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及发包人确认的情况，则顺延工期，但 不增加费用。

**三、质量标准与质保期**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货物质量符合国家电梯有关验收标准，安全质量一次性 通过质量监督部门验收。缺陷责任期二十四个月，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算。

**四、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伍万陆仟玖佰元整(¥3856900.00)。 项目实际价款最终按审计结果为准并进行结算。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 **、合同文件构成**

1、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 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中标通知书

(4)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合同附件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 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 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 **、承诺**

1、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本项目，确保项目实施的 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维 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 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双方责任**

1、发包人责任

(1)发包人驻工地代表：杨 峻 鹏，负责与承包人联系，协调相关事宜， 为施工创造条件。

(2)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职责：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综合管理，有权 对施工设备、施工工序等进行检查。

(3)负责按甲方规定的程序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 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

(4)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但承包人更换 项目经理须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5)负责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责任

(1)承包人驻工地项目经理：李文豪， 身份证号：410821199504062516 , 电 话 ：15978782225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承包人负责编制施工组织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材料进场计划，开竣 工通知书等，并及时报发包人。严格按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施工中发现问 题及时向发包人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保质、保量、按期完 成。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 一切返工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 人负责。

(3)承包人应主动查询学习(发包人官网)并遵守发包人的相关规章制度， 教育约束好己方人员，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按发包人要求做到物料摆放整齐，工

完场清。

(4)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发生 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连带伤亡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发包人 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进行追偿。

(5)承包人保证项目按期竣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超过合 同工期一天，按2000元/天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如不缴纳， 发包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工期延误超过30日历天的，除按上述违约金执行 外，发句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已付工程款，并收取承包人合同总额30%的 违约金

(6)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项目竣工结算，参 加竣工验收。如工程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及合同约定，承包方应无条件 返工至合格，并经发包方验收认可。由此造成的合同工期延误，承包方同意按本 条第2款第(5)项约定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八** **、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合同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 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相关费用(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保全担保 费用、公告费用、评估费用、鉴定费用、公证费用等)由过错方支付。

**九**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7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 南 经 贸 职 业 学 院 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 捌\_份，发包人 陆

份，承包人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盖章)

承包人： 河南巨通机电设备有限公

(盖章)

地 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58号

地 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

东)祥盛街8号福晟国际2号楼东梯

9 层

邮政编码：450000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户 名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户名： 河南巨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郑州宝龙城市广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营业部

支行

账 号 ：41001523037059999777 账 号 ： 246820183638

电话： 电 话 ：0371-66258802

传真： 传 真 ： 0371-66258803

**第二部分专用条款**

**一** **、履约担保**

为保证项目的质量及工期，在合同签订前，承包人以转账的形式，向发包人 缴纳合同总价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壹拾玖万贰任捌佰肆拾伍

元整(¥192845.00)。

**二** **、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质量以相关设计方案、图纸为依据，严格执行《建筑装饰装修工 程质量验收规范》、《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和 地方验收标准。

2、承包人应提前48小时通知发包人，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 与验收手续。

3、项目竣工经承包人自检合格向发包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附该项目全部 竣工验收相关资料),由发包人代表核实情况后，组织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对该项 目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于10个日历天内编制项目竣工结算 并送交发包人进行审计。

**三、工期的约定**

1、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和受到发包人或政府有 关部门的停工、返工处罚，工期不予顺延。

2、因设计变更或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 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四** **、工程价变更、工程款支付及结算的约定**

1、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2、变更估价的约定：a. 变更项目投标文件中已有适用的价格，按投标文件 中已有价格确定；b. 投标文件有类似的价格，参照类似的价格确定；c. 投标文件 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价格，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3、支付方式：

3.1在合同生效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20%,即人民币柒拾柒万壹任叁 佰捌拾元整(¥771380.00),作为排产款，乙方须事先向甲方提供等额的预付款 无条件支付银行担保；电梯安装调试完毕后，电梯经当地国家有关主管部门验收 合格取得使用许可证正式交付使用后，乙方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及开具正规 发票，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经核对无误后30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90%, 即人民币贰佰陆拾玖万玖任捌佰叁拾元整(¥2699830.00);乙方办理竣工资料归 档手续后，甲方支付至结算价的100%。

3.2履约保证金在项目质保期结束经二次验收合格，无质量缺陷，一次性无 息支付完毕。(付款时，承包人须提供正规、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承包人提 供假发票，对发包人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本次采购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合同总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采购 文件规定的图纸、货物清单及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采购人在启用前 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5、其他材料及机械费、技术措施费等均不予调整。

6、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 作；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但变更追加总金额不得超过原 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合计不得超过项目预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 十的，应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项目竣工结算，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关于进场材料与样品的报送及封存**

本工程使用的全部材料及设备须符合国家合格标准，通过IS09001质量管理 体系认证和 IS0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合格证、防火检测报告、环保检 测报告等齐全有效，满足相关部门对产品的检验、复试等要求。承包人进场的材 料或设备，在采购前须向发包人提供不低于投标价位和市场反映良好的三种品牌 样品，由相关人员考察确定后封样。如承包人连续两次申报材料质量均不符合要 求，发包人有权自行指定供应品牌。材料到场后，由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后 方可使用。有规定要求必须检测或复试的材料，经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费用由

承包人承担。无论发包人是否抽检，如果因材料质量问题产生的责任，均由承包 人承担。

六、质量与检验

1.乙方应在交货前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对设备全面检查，并出具产品合格 证明书，其质量、性能和规格等方面均应符合现行中国国家标准或专业(部)标准， 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2.设备到货后，采购人应会同相关单位对设备初步检验，如发现质量、 规格、数量和重量与合同不符时，采购人应于15天内向乙方提出异议和处理意 见。

3.乙方应保证设备在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性能质量完全符合合同 规定，在安装调试和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合或由于乙方责任 所造成的任何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可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

4.乙方在收到采购人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后必须在5天内负责处理，否则 即视同默认采购人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5.备品备件

5.1.乙方应按装箱文件中清单提供随设备供应的备品备件；

5.2.乙方应提供电梯质保期后维护所需的各种零配件的价格优惠。 6.特殊专用工具

乙方应向采购人提供维修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以装箱单为准，费用应包括 在合同总价之内。

7.技术资料提供

乙方应向采购人提供以下中外文对照技术资料文本四套： 电梯安装施工图；

电气设备及系统原理图；

电气设备及系统安装线路图；

构件、机械安装图； 安装手册；

维修手册；

制造、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 安装和验收报告；

零部件目录和易损零件制造图； 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8.安装及验收

本合同规定的电梯，由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规定的程序和安全规范 进行施工安装。

乙方安装调试过程中应文明施工，且与其他施工单位做好协调配合工作。

电梯由乙方负责在采购人指定位置进行整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并负责报

请当地劳动部门检测合格并办理电梯准用证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9.电梯的检验与调试

乙方应提供电梯的关键零部件的制造质量检测报告，电梯安装完毕后，采购 人要求对整机的性能进行调试、试验、检测。检测结果必须符合国家电梯制造与 安装安全规范以及乙方提供的制造、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1)检验内容

安装完毕的电梯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对外观及无特殊要求部件的制造、安装质量、进行直观检验。

对于锁紧装置、厅门、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等部件，乙方应提供有关 的鉴定合格证，并将其合格证详细内容与电梯特性进行比较。

(2)试验和校验内容

运行速度和运行加速度、减速度试验。

运行平稳性(振动加速度)测试三个方向振动幅度。

噪音测试(机房、轿厢、自动门机构等)。 平层准确度。

曳引机的静载、满载、超载试验。 控制系统、信息系统性能测试。

电气设备的检查和电流、功率测试。

(3)各种安全保护设施的检测 限速器动作性能

缓冲器动作性能

厅门、轿门等机电联锁性能

安全钳检查和安全钳机械件及开关动作性能 终端限位开关性能

(4)不同电路的绝缘性能检测 锁紧装置

电气安全装置

因故中途停电、轿厢慢速移动措施 制动系统

报警装置

通信装置

(5)采购人及所在地劳动监察部门、消防部门要求的其它检测项目。 10.人员培训

10.1.乙方应选派有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对采购人有关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10.2.培训内容为电梯的基本原理、操作维修、保养等。

11.合同生效后15天内，乙方须把电梯机房布置、井道布置及洞孔土建结构 预埋件，留孔图及土建相关资料供给采购人。

七、服务承诺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方应在接到发包方通知起3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检 查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48小时内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 修之日起3日内保修合格。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发包 人可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同意按发包人确认的费 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由于承包方质量缺陷引起的连带事故，承包方负责 维修并承担连带事故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八** **、其它要求**

1、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发包人管理，监理及发包人所下发的通知、各项 规章制度、监理例会纪要等文件，承包人均应严格执行。

2、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前已清楚熟悉工程周围环境及周边村民关系影响、 交通道路、现场地质资料、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知 晓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文明工地施工措施等因素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 再额外提出增加费用要求。

3、承包人自行办理政府规定相关施工场地的交通、环卫和环保等手续，自 行解决发生民扰、行政执法部门处罚事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如因承包人没有 处理好上述事件给发包人带来的损失和影响，发包人有权视情况对承包人进行索 赔。

4、承包人承诺达到发包人要求的工程质量目标，中标后因承包人原因导致 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承包人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合格标准，并承担由此造 成的一切损失，返修造成的工期不予顺延；返工(补强)后仍达不到合格标准的， 由发包人另找第三方施工，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承包人返还分包人已付工程 款，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5、承包人保证施工现场标准不低于《河南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文明标 准化建设工地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承包人违规作业造成的罚款，承包人 自理。因类似情形造成的对建设单位的处罚或承担连带罚款，建设单位对承包人 给予双倍处罚。政府性要求暂停施工引起的停工、窝工，承包人不得因此类事情 发生向发包人要求支付窝工等损失费，但是工期可以顺延。

6、承包人若发生质量事故、安全事故、火灾，发包人将视情节严重程度结 合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中罚款金额的要求，要求承包人支付相应违约金， 承包人并须赔偿给发包人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7、承包人形成的施工和生活垃圾，按发包人指定的位置设置临时放置处， 并及时清理外运，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发包人如认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不称职，对工程管理不力，没有按 照合同约定达到质量目标、工期目标、安全目标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罚款1 万元，并有权提出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承包人须承诺在接到书面通知后 3日内按要求给予更换合格的人员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任务。

9、承包人保证不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投标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 如中标后无故更换将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5万元/人。承包人必 须保证投标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员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现场办公时间，且 每天上下班要在发包人办公室签到，每少签一天，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每人 每天500元违约金。

10、承包人须保证投标文件中项目管理机构的全部成员到位、专业对口、持 证上岗(每少一人，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每人每天200元违约金)并保证以 上人员不在其他工地兼职。

11、承包人如擅自退场，发包人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已完工程量所发生的费 用及退场费用发包人不认可、不退还、不支付(已支付的承包人应予返还)。

12、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进度延误累计30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解除 合同，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撤离施工现场，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发包人不予认可，已 完工程量不予计量、所发生的费用不支付(已支付的承包人应予返还)。

14、承包人保证在农忙、节假日等特殊季节能按照投标文件所报劳动力计划 持续、正常施工，实际劳动力数量每缺一人，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每人每天 200元违约金。停工一天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整。

15、承包人不得拖欠工人工资。发生一次因拖欠工人工资等引起的农民工聚 众闹事、堵门(包括政府、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堵路、上访、拉条幅、媒体 曝光、自残威胁等给发包人造成不利影响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不少于 2万元的违约金。

16、因本项目属于在原有建设基础上进行的改造维修项目，承包人应对不改 动的部分做好保护措施，因承包人造成的损坏，承包人负责恢复原样，并承担损 失。

17、本项目竣工后严禁“三拖”(拖竣工验收、拖竣工资料、拖工程移交)。 否则发包人有权依据监理人出具的鉴定结论书，自行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提出 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严格按要求整改，由此发生的整改费用从发包人应付的工 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当验收通过后具备交付使用条 件时，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移交工程，否则，发包人有权强行使用，此时 排除《建筑法》第六十一的适用，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负责。

18、承包人应负责所承担项目全部竣工资料的整理、装订、归档工作，负责 办理并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发包人予以配合，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

19、材料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等 承包方均已在合同价款中计取，实际发生时均不再另行计取。

20、项目实施过程中材料、设备、新工艺等内容需要考察，费用由承包人承 担。

21、如果承包人的工程进度被同一现场范围内施工工程的其他方延误，则发 包人不接受对任何损失或费用的索赔和工期延误要求。

22、各项为通过验收、备案发生的所有检测费用(无论该费用规定由发包人 还是承包人支付),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不再另行计取，但检测 单位须由发包人认可。

23、发包人审计处委托工程咨询公司对施工过程进行跟踪审计，主要涉及隐 蔽工程的验收、主要材料及设备质量确认审查、工程进度款支付、设计变更和施 工签证、索赔等内容，承包人在施工管理中应配合执行《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基建、 修缮工程项目审计实施办法(试行)》等学校文件。

24、招、投标文件做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合同中未明确的以招、投标文件为

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承诺书**

致：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属于全球化公司，零部件实行全球化采购，我公司承诺，本项目所安装 的电梯使用的曳引机、控制柜、门机、安全钳、限速器、光幕、缓冲器免费升级为欧洲制造。

河南巨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2日





